

# E3504210401800031明溪县君盛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明溪县城区新一轮环卫作业及园林绿化管养一体化运营项目招标公告

本公司受明溪县君盛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3）2号，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3）42号精神，会议原则同意县住建局提交会议研究的《明溪县城区新一轮环卫作业及园林绿化管养一体化运营方案》，就明溪县城区新一轮环卫作业及园林绿化管养一体化运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if !supportLists]-->1. <!--[endif]-->招标编号：E3504210401800031

<!--[if !supportLists]-->2. <!--[endif]-->招标项目内容：明溪县城区新一轮环卫作业及园林绿化管养一体化运营项目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服务期限	服务要求
明溪县城区新一轮环卫作业及园林绿化管养一体化运营项目	15476.11万元	8年	详见 第三章

**注：投标人对合同包内所有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本项目预算金额为预估价，具体金额以招标人扣除税收管理费后实际拨款为准（管理费2%）。**

<!--[if !supportLists]-->3. <!--[endif]-->投标人资格：

<!--[if !supportLists]-->(1) <!--[endif]-->投标人应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且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及服务的国内企业；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或电子版文件；

<!--[if !supportLists]-->(2) <!--[endif]-->投标人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经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f !supportLists]-->(3) <!--[endif]-->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电子版文件。

<!--[if !supportLists]-->(4) <!--[endif]-->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电子版文件。

<!--[if !supportLists]-->(5) <!--[endif]-->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2016）125号及相关文件要求，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提供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投标人不存在相关信息记录的截图加盖公章并出具书面承诺书，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网站查询，若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与评标委员会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if !supportLists]-->(6) <!--[endif]-->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需针对本项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if !supportLists]-->(7) <!--[endif]-->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2个。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均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模糊不清或无加盖其单位公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if !supportLists]-->4. <!--[endif]-->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8月3日08:00:00至2023年08月09日23:59:00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mggzy.cn/smzwz/>）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包括可以下载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有关澄清、答疑和补充文件）。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if !supportLists]-->5. <!--[endif]-->开标地点：明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if !supportLists]-->6. <!--[endif]-->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数额：人民币80万元。

2)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 ①现金形式②银行保函形式③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保险形式。

3)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if !supportLists]-->7. <!--[endif]-->本招标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if !supportLists]-->8. <!--[endif]-->与电子投标相关情况:

8.1 本项目采用线上开标形式(即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当日, 投标人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参加线上开标会议, 并在线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

8.2 投标人应在招标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规定时限内(30分钟)使用与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把CA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因投标人CA锁等问题导致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其相应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以网络最后上传的一份为准。请投标人务必提前做好投标工作, 以免因操作失误或其他问题造成自身损失。业务咨询或故障处理请致电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8.3 若对平台操作有任何疑问, 请联系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咨询, 技术支持电话: 18065792873、0512-58173200、400-850-3300。

8.4 网上投标操作详见帮助文档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具体程序详见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if !supportLists]-->9. <!--[endif]-->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8月25日09时00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mggzy.cn/smzwz/>)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if !supportLists]-->10. <!--[endif]-->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或补充), 福建省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通过明溪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fjmx.gov.cn/>)、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zwz/>)通知, 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 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if !supportLists]-->11. <!--[endif]-->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 明溪县君盛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地址: 明溪县雪峰镇中山路490号

电话: 0598-2813398、13960560272

联系人: 汤先生

<!--[if !supportLists]-->12. <!--[endif]-->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三明市三元区东新二路246号物资大厦一层

电话: 0598-8221299

电子信箱 : [952507211@qq.com](mailto:952507211@qq.com)

联系人: 小刘

注: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

福建省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日